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高瑄俾

電話：02-7712-9035

Email：hpka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600228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署水字第1060012545號公告、禁止足使水污染行為修正草案總說明、環署水字第1060012545B號函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送「禁止足使水污染行為」修正草案預告影本，並附修正草案總說明及公告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06年2月16日環署水字第1060012545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提供該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- 三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「禁止足使水污染行為」修正草案總說明及公告對照表，可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index.jsp>）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印章
106/02/20
14:22:38

